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与江苏智联天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联天地”）股东钱志明等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正式收购智联天地55%的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约定，钱志明、王侠斌2人承诺将不低于315万元用于增持公司股票，且自愿将该部分股票锁定3年。其中，钱志明承诺购买公司股票不低于210万元，王侠斌承诺购买公司股票不低于105万元。

2016年9月22日，公司收到王侠斌先生关于完成增持公司股票且3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 追加承诺股东介绍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王侠斌	在控股子公司上海优啦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2. 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仓均价 (元/每股)	购买总金额 (万元)
王侠斌	无限售流通股	5.71	0.006	19.156	109.38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1. 股东追加限售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锁定期限 (年)	锁定起始日	锁定截止日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王侠斌	无限售流通股	5.71	0.006	3	2016年9月 23日	2019年9月 22日

2. 在上述锁定期间内，股东王侠斌先生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

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对于锁定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同比例锁定。若违反承诺转让或减持股份的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会将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对于承诺延长持有期的，公司将于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结算深圳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追加承诺的正式文件；
2. 上市公司股东追加承诺。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23日